中 国 科 协 部 门 发 文

科协普函传字〔2020〕2号

中国科协科普部关于开展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主题年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科协科普部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科普部：

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，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之年，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收官之年，科普大篷车项目迎来开展实施20周年。20年来，在全国科协系统共同努力下，科普大篷车项目迅速发展，有力推动基层科普尤其是农村科普工作开展，极大地满足了基层公众科普需求，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作出了重要贡献。为进一步做好科普大篷车工作，全面总结经验，促进可持续发展，现定于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主题年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系统回顾和总结科普大篷车项目20年发展历程和经验。开展全国科普大篷车项目主题活动，展现科普大篷车项目开展成效，激发全新活力和朝气，坚持发扬科普大篷车在基层科普工作中的独特优势，服务提高全民科学素质，助力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。

二、工作主题

服务乡村 志愿行动 实效运行 持续发展

三、工作内容

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以提质增效、从简务实为原则，紧紧围绕工作主题，通过现场活动、影音宣传、优秀科学辅导员讲解、线上展览、专家讲座、评选表彰等多种形式，开展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主题年工作，主要工作如下。

（一）全国科普大篷车主题活动

1.主要内容

以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为契机，全年围绕“助力精准扶贫 服务乡村振兴”、“弘扬科学家精神”、“发扬科技志愿者精神”、“我为抗疫做点事”等主题开展科普大篷车活动。在全国科技活动周、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和全国科普日等活动期间，派出优秀科技辅导员开展科技志愿服务，宣讲科学家精神，开展特色科普活动，采取新媒体传播手段，讲述“我与科普大篷车”的故事，下沉优质科普资源。同时，要根据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变化，积极按照“两防”（防疫病、防恐慌）“三导”（防疫辅导、心理疏导、科学引导）“一实”（做一批科技为民的实事）要求，认真组织科普大篷车开展防疫应急科普。

2.进度安排

2020年3月底前，制定并报送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主题年活动方案至中国科技馆。

2020年4-11月，开展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主题年活动。

2020年11月底前，报送20周年主题年活动总结至中国科技馆。

（二）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网上成果展

1.主要内容

面向科协系统及有关学校、企业等机构征集科普大篷车项目现场活动和发展历程相关图片、视频、文字材料等，分类汇总整理后报送至中国科技馆，择优在中国数字科技馆网站予以展示。

2.进度安排

2020年5月底前，开展征集活动。

2020年6月底前，各省级科协统筹报送有关图片、视频等至中国科技馆（报送要求详见附件1）。

（三）“我与科普大篷车”征文、摄影比赛

1.主要内容

开展“我与科普大篷车”征文、摄影比赛，报送优秀作品参加全国评选，择优收入“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网上成果展”和“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纪念图册”。

2.进度安排

2020年6月底前，开展各地省一级比赛。

2020年7月底前，各省级科协统筹报送优秀征文和摄影作品至中国科技馆（报送要求详见附件1）。

（四）科普大篷车“明星车队”、“明星科普工作者”、“明星科技志愿者”评选

1.主要内容

开展科普大篷车项目工作中贡献突出的车队、科普工作者、

科技志愿者的评选和宣传，在全国大篷车项目运行和管理中树立优秀典型，营造积极工作、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。

2.进度安排

2020年7月底前，各地开展评选工作。

2020年8月底前，各省级科协统筹推荐各省科普大篷车工作中贡献突出的车队、科普工作者、科技志愿者，报送至中国科技馆（报送要求详见附件1，推荐表见附件2、3）。

请各地积极动员、广泛参与，认真组织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，加强宣传力度，统筹做好科普大篷车项目 20 周年主题年工作。

中国科技馆

联 系 人：冯晓菁　（010）59041017　18910551508

杨　栋　（010）59041369　18910551923

邮　　箱：kpdpc@cstm.org.cn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5号资源管理部

邮政编码：100012

中国科协科普部

联系人：温　超　（010）68583739

附件：1.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主题年活动有关材料报送要求

2.科普大篷车明星车队推荐表

3.科普大篷车明星科普工作者/科技志愿者推荐表

中国科协科普部

2020年3月3日

附件1

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主题年活动有关材料报送要求

一、科普大篷车项目20周年网上成果展

（一）图片需为彩色单幅照片，纸质照片需扫描成电子照片提交，不少于10幅，以.jpg格式提交;视频不少于5条，画面清晰，每条时长不少于2分钟，以.mp4格式提交。

（二）图片、视频以“报送地区-图片\视频题目”格式命名，同时提交相同名称的文件说明文档，注明图片、视频的拍摄者或来源、拍摄时间、拍摄地点和300字以内的简介，简介内容包括活动事由、人物、背景、突出的特点等。

二、“我与科普大篷车”征文、摄影比赛

（一）征文作品不少于5篇，每篇1000-2000字，以word文档格式提交；摄影作品不少于5幅，每幅电子图片大小大于3M且分辨率大于300万像素，以.jpg格式提交。

（二）征文和摄影作品以“报送地区-征文\图片题目”的格式命名；摄影作品同时提交相同名称的文件说明文档，注明拍摄者或来源、拍摄时间、拍摄地点和300字以内的简介，简介内容包括活动事由、人物、背景、突出的特点等。

（三）征文、摄影作品需为提交者本人创作或者授权持有，不存在版权争议等问题。

三、科普大篷车“明星车队”、“明星科普工作者”、“明星科技志愿者”

（一）每个大篷车运行单位为1个运行团队，每个运行单位至多只能报送1个评选类别。

（二）各省级科协推荐的各评选类别数量不超过本省运行车辆总数的10%。

附件2

科普大篷车明星车队推荐表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10">被推荐车队信息</td><td>车 牌 号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车辆品牌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rowspan="3">运行单位
负责人照片</td></tr>
<tr><td>运行单位
负责人姓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政治面貌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手机号码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电子信箱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其他人员
姓名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车队所属
工作单位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通讯地址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邮　　编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科普大篷车配发时间</td><td colspan="5">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7">该车队在科普大篷车项目中的工作业绩（不超过1000字）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推荐单位信息</td><td>单位名称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联 系 人</td><td></td><td>职务/职称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电　　话</td><td></td><td>传　　真</td><td></td><td>电子邮箱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推荐意见</td><td colspan="6">签字（盖章）：　　日期：</td></tr>
</table>

注：1.被推荐车队信息、业绩须真实可靠，如发现伪造、虚假等情况则取消评选资格。

2.推荐单位应为各省级科协。

3.“工作业绩”的填写应简明扼要，如内容多，可另附纸。

附件3

科普大篷车明星科普工作者/科技志愿者推荐表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10">被推荐人员信息</td><td>姓　　名</td><td></td><td>性　　别</td><td></td><td>民　　族</td><td></td><td rowspan="3">照片</td></tr>
<tr><td>出生年月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政治面貌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手机号码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电子信箱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推荐类别</td><td colspan="6">科普工作者 □　　科技志愿者 □</td></tr>
<tr><td>工作单位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通讯地址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邮　　编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参加科普大篷车工作时间</td><td colspan="5">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7">在科普大篷车项目中的工作业绩（不超过1000字）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推荐单位信息</td><td>单位名称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联 系 人</td><td></td><td>职务/职称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电　　话</td><td></td><td>传　　真</td><td></td><td>电子邮箱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推荐意见</td><td colspan="6">签字（盖章）：　　日期：</td></tr>
</table>

注：1.被推荐人员信息、业绩须真实可靠，如发现伪造、虚假等情况则取消评选资格。

2.推荐单位应为各省级科协。

3.“工作业绩”的填写应简明扼要，如内容多，可另附纸。